

附件 7:



# 企业专利实务培训系列课程手册

**Business Patent Practice Training Course Manual**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人事教育部**

**2016年7月**

# 企业专利实务培训系列课程手册

## 一、课程体系设置背景

自 2010 年以来，国家知识产权局为克服审查员缺乏企业工作经验、实践能力不足、专业技术知识老化的问题，设立了“审查员专业技术知识更新与实践”（以下简称“实践”）培训项目，依托审查员实践基地对在岗审查员进行专业技术知识更新与实践培训，每年派出一定数量的审查员到基地内企事业单位进行学习交流。该项目主要通过定制的课程、较多的一线操作使审查员了解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发展脉络，进而更新专业技术知识；同时，以“学习实践、交流服务”为原则，审查员为实践基地内企事业单位专利工作提供业务咨询、指导与培训等服务，促进实践基地内企事业单位在专利创造、运用、保护与管理等方面能力的提升。为体现基地基本培训功能，保证实践预期效果，每个实践项目中，审查员接受培训、动手操作等的时间不少于 5 天，实践点接受专利实务培训的时间不超过 3 天。鉴于此，我局陆续开发出适用于基地内企事业单位的企业专利实务系列课程。

为便于基地内企事业单位根据具体情况进行选择，企业专利实务课程可按照以下体系划分。按照发明创造的环节可以分为专利创造课程、专利运用课程、专利保护课程和专利管理课程；按照内容的难易程度可以分为初级课程、中级课程和高级课程；按照内容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可以分为基础课程和实务课程。

## 二、课程体系内容简介

## 1. BP01 《发明专利授权条件》

(1) **培训对象：**专利工作处于起步阶段、企业中没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专利工作以专利申请为主的企事业单位。

(2) **课程定位：**专利创造、初级课程、基础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从不授予专利权的主题、专利的新颖性、创造性和实用性（简称“专利三性”）、说明书的充分公开、权利要求的清楚与支持、对申请文件修改的限制、权利要求的单一性等，全面、系统介绍发明专利授权的实质条件，使学员能够理解相关重点法条的含义、具体规定、判断方法，了解如何做才符合授权条件，如何做才避免出现驳回缺陷。该课程与《技术交底文件的准备》、《发明或实用新型申请文件的撰写》、《审查意见通知书的答复》这些实务课程相互关联，可以组成比较系统的系列课程培训，其他课的基础知识都是在本课程中讲授。经过本课程理论知识的学习，将有助于进一步理解和学习后续的实务课程。

## 2. BP02 《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文件的撰写》

(1) **培训对象：**专利工作处于起步阶段、企业中没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专利工作以专利申请为主的企事业单位。

(2) **课程定位：**专利创造、初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通过对技术交底书的获得、发明点的确认、权利要求书及说明书的撰写、申请文件定稿几方面内容的介绍，使学员理解撰写对专利权保护的重要性，掌握如何通过所解决的

技术问题提炼发明点，学会适当概括技术特征和技术方案，初步掌握权利要求书和说明书的撰写要求。

### 3. BP03 《审查意见通知书答复技巧介绍》

(1) **培训对象：**专利工作处于起步阶段、企业中没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专利工作以专利申请为主的企事业单位。

(2) **课程定位：**专利创造、初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通过对审查意见通知书进行系统性的介绍，使企业知识产权工作人员和发明人等对审查意见通知书的目的有初步的了解，对答复审查意见通知书的过程有一些初步的了解。通过具体介绍不同审查意见的答复方法，使企业知识产权工作人员和发明人能够正确答复审查员提出的意见。

### 4. BP04 《专利信息检索》

(1) **培训对象：**专利工作处于起步阶段、企业中没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专利工作以专利申请为主的企事业单位。

(2) **课程定位：**专利运用、中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通过介绍专利信息的特点、作用以及企业进行专利信息检索的时机和目的，使得学员能够了解企业从研发到市场各个阶段的检索时机和目的性。通过介绍常用专利信息检索资源，使得学员可以了解各个检索资源的特点，并能根据需要选取恰当专利信息检索资源进行检索。

### 5. BP05 《专利分析》

(1) **培训对象：**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和较完善的专利管理制度、拥有经验丰富、能力较强的知识产权队伍、专利数量较多、对专利应用有全方位需求的企业。

(2) **课程定位：**专利运用、高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通过大量的案例讲解使企业认识到开展专利分析的意义和作用，并对专利分析的基本流程和主要方法有初步的认识。内容包括专利分析的定义、对象及作用，专利分析在立项及研发中的作用，专利分析在生产、销售、保护等环节中的作用，专利分析的流程及基本方法、专利战略的类型，专利分析的基本工具等。

## 6. BP06 《专利基础 ABC》

(1) **培训对象：**专利工作处于起步阶段、企业中没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专利工作以专利申请为主的企事业单位。

(2) **课程定位：**专利创造、初级课程、基础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专利基础 ABC，泛指与专利申请、专利审查以及获得专利之后的专利运用和专利维护等所有与专利事务相关的基础知识点和基本技能点。该课程介绍了专利的基本概念、特性、类型、专利的审查标准等相关基础知识，以及专利申请、专利运用及专利维护过程中的相关基本技能，这正是突破零专利现状或实现专利事务顺利起步的重要基础。

## 7. BP07 《复审及无效程序》

**(1) 培训对象：**除专利申请外，对专利的多方面运用有一定的需求并具备一定的运用能力的企事业单位。有一定专利基础、企业中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具有掌握一定专利相关知识的知识产权管理人员。

**(2) 课程定位：**专利保护、中级课程、基础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复审程序、无效程序是专利审查和授权公正性的重要制度保障，作为专利实务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企业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本课程结合案例详细介绍了复审程序和无效程序中的基本规定、审查流程、审查方式以及当事人作为不同的角色在这两个程序中需要完成的工作或可以采取的措施，并对行政诉讼程序作简要介绍。在此基础上，专门介绍了从专利复审、无效及后续行政诉讼程序企业获得的启示，探寻案例背后的原理，总结对企业有益的实务经验。包括从后续程序看专利申请文件的撰写、如何充分利用复审和无效程序等，以期有利于企业学习利用专利规则维护企业利益，并从后续程序吸取经验教训指导企业专利工作。

## **8. BP08 《专利挖掘》**

**(1) 培训对象：**除专利申请外，对专利的多方面运用有一定的需求并具备一定的运用能力的企事业单位。有一定专利基础、企业中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具有掌握一定专利相关知识的知识产权管理人员。

**(2) 课程定位：**专利创造、中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专利挖掘，是指在技术研发或产品开发中，对所取得的技术成果从技术和法律层面进行剖析、整理、拆分和筛选，从而确定用以申请专利的技术创新点和技术方案，是从创新成果中提炼出具有专利申请和保护价值的技术创新点和方案的过程。专利挖掘处于企业专利工作流程的前端，对后期的专利管理、运用和保护有着深远的影响，是企业专利工作的基础，有利于实现法律权利和商业收益最大化、专利侵权风险最小化的目标。本课程借淘金的过程突出专利挖掘去粗取精的特点，通过“肥皂盒”案例展示、讲解专利挖掘全过程中的各个步骤，并在课程的最后提出了有效开展专利挖掘的三大“抓手”。通过这种深入浅出的方式，旨在使培训对象能够尽快理解、掌握专利挖掘的重大意义和具体流程，理解企业管理者和专利工作者如何在企业内部开展专利挖掘工作，促使企业的创新成果及时转化为专利申请，以得到较为有力的专利保护。

## **9. BP09 《证据在专利复审、无效和诉讼中的应用》**

**(1) 培训对象：**除专利申请外，对专利的多方面运用有一定的需求并具备一定的运用能力的企事业单位。有一定专利基础、企业中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具有掌握一定专利相关知识的知识产权管理人员。

**(2) 课程定位：**专利保护、中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证据在诉讼中占有重要的地位，“打官司就

是打证据”也成为诉讼参与人的共识，“以事实为依据”是法院的判案准则，“事实”的认定就是依靠证据来证明。本课程通过侵权及现有技术抗辩案例、无效宣告请求案例、确认不侵权之诉案例、电子证据的运用案例和权属纠纷案例等的讲授，使培训对象在专利诉讼中能够恰当运用证据来维护自身的利益。

## 10. BP10 《技术交底文件的准备》

(1) **培训对象：**专利工作处于起步阶段、企业中没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专利工作以专利申请为主的企事业单位。

(2) **课程定位：**专利创造、初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技术交底文件，顾名思义就是发明人或企业研发人员提交给专利代理人或企业知识产权工作人员的有关该发明创造的相关技术资料。本课程侧重于讲解技术交底文件的作用、要点和应当达到的要求，使培训对象能够将发明创造清楚、完整地呈现，作为企业专利管理部门评判发明创造是否适合进行专利申请的基础或作为专利申请文件撰写的基础。

## 11. BP11 《专利合作条约（PCT）专利申请概述》

(1) **培训对象：**除专利申请外，对专利的多方面运用有一定的需求并具备一定的运用能力的企事业单位。有一定专利基础、企业中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具有掌握一定专利相关知识的知识产权管理人员。

(2) **课程定位：**专利创造、中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针对有海外市场营销需求的企业申请人提供详尽的 PCT 申请相关程序介绍和利用 PCT 制度的策略；同时，针对 PCT 程序周期长，对每个阶段进行实务操作讲解。

## 12. BP12 《外观设计保护范围浅析》

(1) **培训对象：**除专利申请外，对专利的多方面运用有一定的需求并具备一定的运用能力的企事业单位。有一定专利基础、企业中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具有掌握一定专利相关知识的知识产权管理人员。

(2) **课程定位：**专利保护、中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可使培训对象初步掌握外观设计专利申请的基本要求，并可基本合理预测外观专利的保护范围，以便做出初步侵权判断。内容包括：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保护范围对比分析；美日欧韩 WIPO 各局对外观设计保护范围对比分析；外观设计和版权、商标交叉保护研究；外观设计三要素以及产品名称、分类、简要说明等内同对保护范围的影响等。

## 13. BP13 《发明、实用新型保护范围浅析》

(1) **培训对象：**除专利申请外，对专利的多方面运用有一定的需求并具备一定的运用能力的企事业单位。有一定专利基础、企业中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具有掌握一定专利相关知识的知识产权管理人员。

(2) **课程定位：**专利保护、中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可使培训对象能够基本合理预测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的保护范围，以便做出初步侵权判断以及专利申请的新颖性和创造性判断。内容包括：确定保护范围的基本原则；权利要求解释的时机；权利要求解释的方法；权利要求特征的划分对保护范围的影响；案例说明等。

#### 14. BP14 《专利权质押》

(1) **培训对象**：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和较完善的专利管理制度、拥有经验丰富、能力较强的知识产权队伍、专利数量较多、对专利应用有全方位需求的企业。

(2) **课程定位**：专利运用、高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通过对专利权质押的概念、特征、条件和方法等进行系统培训，使培训对象对专利权质押的含义、作用及流程等有更加清楚的认识。

#### 15. BP15 《审查意见通知书答复实战》

(1) **培训对象**：除专利申请外，对专利的多方面运用有一定的需求并具备一定的运用能力的企事业单位。有一定专利基础、企业中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具有掌握一定专利相关知识的知识产权管理人员。

(2) **课程定位**：专利创造、中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以案例教学为主，学习操作同步进行，突出课程实战特点，使企业知识产权工作人员、技术人员能够了解

答复审查意见通知书的具体要求，掌握各类审查意见通知书的答复方法，具有答复常见审查意见通知书的基本能力。

#### **16. BP16 《专利挖掘实战》**

**(1) 培训对象：**除专利申请外，对专利的多方面运用有一定的需求并具备一定的运用能力的企事业单位。有一定专利基础、企业中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具有掌握一定专利相关知识的知识产权管理人员。

**(2) 课程定位：**专利创造、中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以案例教学为主，学习操作同步进行，突出课程实战特点，结合具体的科研成果，从技术和法律层面进行剖析、整理、拆分和筛选，确定用以申请专利的技术创新点和技术方案。使培训对象能够掌握专利挖掘的具体流程、在企业内部顺利开展专利挖掘工作，促进创新成果及时转化为专利申请。

#### **17. BP17 《实用新型专利实务》**

**(1) 培训对象：**除专利申请外，对专利的多方面运用有一定的需求并具备一定的运用能力的企事业单位。有一定专利基础、企业中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具有掌握一定专利相关知识的知识产权管理人员。

**(2) 课程定位：**专利创造、中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使培训对象了解实用新型专利的保护客体与发明和外观设计的区别及其特有的优势和利用价值，实用新型专

利制度的特殊程序以及实用新型专利权评价报告在专利运营、维权中的作用，进而使培训对象利用制度的差异性来选择专利申请的恰当类型，从而获得专利保护、运用中的最佳性价比收益。

### **18. BP18 《外观设计专利实务》**

**(1) 培训对象：**专利工作处于起步阶段、企业中没有专门的知识产权部门、专利工作以专利申请为主的企事业单位。

**(2) 课程定位：**专利创造、初级课程、实务培训

**(3) 培训时间：**4 课时

**(4) 教学内容：**通过对外观设计专利的系统介绍，使企业知识产权工作人员、技术人员能够了解外观设计专利的含义、保护范围、授权条件等基本知识，对外观设计专利的特点、分类、作用等有初步的认识。

### **三、课程选择及授课**

为达到互利共赢的目标，本课程体系仅供实践基地内企事业单位在我局审查员实践项目实施过程中选用。由于每个项目时间有限，为实现实践基地承接专业技术实践培训项目的基本功能，保证审查员进行实践培训的效果，每个实践项目期间（8-10 天）实践点仅能选择 2-4 门课程。本课程体系由我局审查员根据企事业单位选择在实践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讲授。

#### 四、联系方式

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人事教育部	程俐陶	010-62086276
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员实践（北京中关村）基地	王津京	010-82356358-261
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员实践（上海浦东高新区）基地	沈晓菁	021-50797227
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员实践（杭州高新产业开发区）基地	来 军	0571-87703254
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员实践（武汉东湖高新区）基地	陈仁松	027-67880101
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员实践（重庆北部新区）基地	许 雄	023-67014335
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员实践（昆山阳澄湖科技园）基地	李 清	0512-57383270
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员实践（天津滨海新区）基地	王明涛	022-65305980
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员实践（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基地	杨佳文	0731-84020071
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员实践（深圳高新区）基地	张家恒	0755-86329860
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员实践（成都高新区）基地	程 炜	028-82829730
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员实践（苏州高新区）基地	刘玉斌	0512-68751535
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员实践（山东）基地	李 毅	0531-88198582
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员实践（长沙高新区）基地	李书乔	0731-88995339